



证券代码：300197

证券简称：铁汉生态

公告编号：2018-071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省湘西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的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汉生态”或“本公司”、“公司”）于近日收到采购代理机构湖南华伦咨询有限公司及采购人凤凰县水利局（以下简称“采购人”）发来的《中标通知书》。通知书确认公司与全资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成的投标联合体为“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的中标单位，本项目总投资约为88,567.85万元。

公司已于2018年4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了《关于湖南省湘西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PPP项目进入公示期阶段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一、工程的主要情况

- 1、项目名称：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 PPP 项目。
- 2、本项目总投资约为 88,567.85 万元。
- 3、建设内容及规模：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涉及城市水系、城市海绵道路、公园基础设施、休闲旅游工程等领域，主要包括三部分建设内容：

(1) 凤凰县河湖连通城市防洪工程：包含漾水沱湖成湖、活水及

景观工程、小溪河综合整治工程、岩坎营湖活水及景观工程、落水洞群连通活水工程、休闲旅游工程、雨洪预警信息管理系统、新策划绿道。

(2) 饮马江综合整治工程（二期）：饮马江综合整治二期工程，治理长度 3.0km，其中土桥垌村至新 S308，长约 1.0km；廖家桥集镇段，约 2.0km。主要包括河道整治 3.0km，湿地建设 7,557 m²以及配套景观工程的建设。

(3) 生态文化公园基础设施项目：琼阳潭边线外扩 50m（水面面积 40 亩，陆地面积 138 亩），包括成湖及渠道建设，琼阳潭生态景观工程。琼阳潭成湖工程 40 亩，生态景观工程包括绿化 55,144.8 m²、铺设透水砖步行道路 33,763.2 m²及新建景观建筑 3,000 m²。

4、合作期限：本项目的合作期限拟设为 20 年。其中，本项目一期工程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8 年。

5、回报机制：本项目整体的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本项目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支出的前提为本项目全部非经营性子项目建设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

6、运作模式：本项目拟采取 DFBOT（设计-融资-建设-运营-移交）方式。

二、工程采购人情况介绍

1、该项目采购人为凤凰县水利局；地址：凤凰县沱江镇凤凰中路；负责人：毛德昌；主要职能：贯彻执行法律法规和水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对全县河道、水库、江河滩等水域及岸线）

负责主要江河的治理和开发；对全县水利水电工程规划、勘察、设计工作；对全县抗旱防汛工作；对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全县农村水利和县乡（镇）供水、农村人畜饮水；对全县水利建设工程进行行业管理等职能。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采购人未发生类似业务。

3、采购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项目预估总投资为 88,567.85 万元，公司本次以联合体的形式参与该项目，该项目的建安费暂不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具体负责的项目建安费取决于采购人、公司及联合体签署的施工合同，本项目建设期 2 年（计划工期如有调整以合同日期为准），中标该项目预计对公司 2018 年及今后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投标联合体及合作方情况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凤凰县海绵城市建设 PPP 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文件和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1)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及移交等工作，负责项目建设工程期间的全面协调工作、负责经营范围内的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资质范围内风景园林设计等工作；

(2)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投资及本项目资质范围内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等工作；

(3)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其发起设立、管理或参与管理的基金及其控制下的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工作。

6、联合体合作方介绍：

(1)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 24-26 号；法定代表人：林进宇；注册资本：23,888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

业承包贰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察、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生态环保、生态修复、生态景观、园林绿化和养护、水土保持、生态环保产品和建筑节能技术开发、航测、BIM 研发与应用、造林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装配式建筑；河沙开采、河沙销售；建材销售。

(2) 深圳市铁汉生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潘静；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股权投资；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业务；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五、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通知书》要求，公司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具体内容待公司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26日